

## 中山樓之美寫生彩繪比賽簡章

### 一、活動目的：

中山樓於本(105)年 11 月欣逢落成五十週年，為鼓勵民眾親近中山樓，認識中山樓建築之美，特別邀請社會大眾一同造訪，由家長帶著小孩參與，讓大人及小孩都有機會仔細觀察、發掘與感受中山樓建築之美，讓學生或幼童透過寫生或彩繪的方式，將文化藝術美學融入生活，使藝術在感動中得以呈現、分享、交流，提供全家休閒體驗的新選擇，也讓美的感受可以從小紮根。

### 二、主辦單位：陽明山中山樓管理所

### 三、活動時間：105 年 11 月 12 日（星期六），下午 13 時至 16 時 30 分。

### 四、活動地點：中山樓前方廣場，請自備地墊或小椅或席地而坐。廣場前方將搭設帳棚，以因應豔陽天或下雨天。（地址：臺北市北投區陽明路二段 15 號）

### 五、參賽對象：對繪畫有興趣之學童（國中、國小及幼兒園學童，家長可陪同）。

### 六、參賽組別：

- （一）A 國中寫生組
- （二）B 國小高年級寫生組（國小 5、6 年級）
- （三）C 國小中年級寫生組（國小 3、4 年級）
- （四）D 國小低年級寫生組（國小 1、2 年級）
- （五）E 幼齡彩繪組（學齡前幼兒）

### 七、報名及報到：

- （一）網路報名：105 年 11 月 10 日前至國立臺灣圖書館網頁線上報名區完成報名作業。

([http://www.ntl.edu.tw/sp.asp?xdURL=onlinesign\\_RWD/onlinesign\\_join01id.asp&onlinesigntopicid=21&onlinesignpartid=628&mp=1](http://www.ntl.edu.tw/sp.asp?xdURL=onlinesign_RWD/onlinesign_join01id.asp&onlinesigntopicid=21&onlinesignpartid=628&mp=1))

- （二）現場報名及報到：105 年 11 月 12 日活動當天下午 13 時至下午 15 時前，至中山樓廣場前帳篷區寫生彩繪服務台完成報名或報到。

(三) 領取圖畫紙：參賽者領取圖畫紙及貼紙後，將貼紙貼於畫紙背面右下角，填妥姓名、組別、通訊等資料。

(四) 繳交作品：參賽者須於「當天」下午 16 時 30 分前將參賽作品繳交至比賽服務台，背面右下角個人資料務必填寫清楚。

(五) 每組報名人數以 100 名為限。

#### 八、比賽規則：

(一) 比賽主題：以中山樓建築及週邊景觀為主要題材，呈現中山樓之美。

(二) 作品規格：國中及國小之中高年級寫生組為 4 開圖畫紙，其餘組別為 8 開圖畫紙。幼兒彩繪組為印有中山樓線條圖之 8 開圖畫紙。

(三) 繪畫材料：請自備畫板、彩色筆、色鉛筆、蠟筆、色紙或其他乾性繪畫材料，用寫生、彩繪、撕貼畫或其他平面方式呈現於比賽規定畫紙。因考量場地之清潔維護與空間限制，勿以水彩或油彩為繪畫材料。

(四) 參賽方式：須在現場完成作品，每位參賽者作品以 1 件為限，倘有繳交 2 件以上作品，則以最後一次繳交之作品為參賽作品。

(五) 收件截止時間：「當天」下午 16 時 30 分，逾時不予收件。

#### 九、評審事項：

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及國立臺灣圖書館人員為評審小組，依作品呈現之美感藝術及繪畫技巧評定各組優勝名次。

#### 十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 凡繳交作品者，可獲得主辦單位所贈送之精美參加獎 1 份(每人限領 1 份)。

(二) 各組選出前 3 名及佳作 10 名，頒發獎狀及以下面額禮券以資獎勵。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組別	第 1 名	第 2 名	第 3 名	佳作 10 名
A 國中寫生組	2,000 元	1,600 元	1,200 元	600 元
B 國小高年級寫生組	1,600 元	1,200 元	1,000 元	500 元
C 國小中年級寫生組	1,200 元	1,000 元	800 元	400 元
D 國小低年級寫生組	1,000 元	800 元	600 元	300 元
E 幼兒彩繪組	800 元	500 元	400 元	200 元

(三) 本比賽之各獎項，評審小組可視作品件數及水準，決議以從缺辦理，或將從缺獎項名額併入其他獎項辦理。

#### 十一、成績公布與作品展出：

- (一) 得獎人姓名將於國立臺灣圖書館、陽明山中山樓網頁及 FB 公布，並通知得獎者(未獲選者不另行通知)。
- (二) 得獎作品另擇期辦理頒獎及展出。
- (三) 依填寫資訊通知得獎者，若資料填寫不全或錯誤致無法通知相關訊息者，將取消得獎資格。

#### 十二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比賽期間如遇畫紙損毀，請拿原領取之比賽用紙至本活動服務台登記更換，每人限更換 1 次比賽用紙。
- (二) 繳交之作品恕不退稿，請自行留底。
- (三) 參賽作品違反本活動比賽規則者，不予評審；已得獎者，取消得獎資格(獎項不另遞補)，並追回已領取之獎狀及獎金。如因可歸責於參加者之事由致主辦單位受有損害，參加者應負賠償之責。
- (四) 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，自公布得獎日起歸屬中山樓所有，並同意對中山樓或其授權利用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- (五) 獎金均應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- (六) 參賽者視同認可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，對本活動之評審結果、作品陳列、文宣出版等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
十三、交通資訊：活動當日為連續假日，仰德大道實行交通管制，請儘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至中山樓或教師研習中心下車。可搭乘公車包括 260、紅 5、681、230、128、109、111、1717 等。

如自行開車者，請至國立臺灣圖書館首頁最新消息之陽明山  
中山樓樓慶典禮項下，自行列印邀請卡，以替代交通管制之  
臨時通行證。

(<http://www.ntl.edu.tw/ct.asp?xItem=60244&ctNode=1664&mp=1>)

十四、洽詢電話：(02)2861-6121 黃小姐

十五、本簡章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隨時修正之。